

预防犯罪与文化生活

李宜信

积极开展健康有益的文化生活，对综合治理、预防犯罪起到什么作用？为什么会起作用？本文仅从部队青年战士犯罪的状况分析入手，联系青年人的特征，对二者的关系谈点粗浅看法。

全区“严打”以来，犯罪率最高的有两类案件：

一是奸情案件。这类犯罪被判刑的共计70人，占判刑总人数的30%弱，其中战士51人，干部19人（绝大多数是基层干部），高小文化10人，初中文化35人，高中文化20人，大专文化5人。奸情案件中属于团伙作案的3起8人，这8人全部是战士，全部是初中以下文化程度，其中有3人只是初小文化。从犯罪发生的原因看，或是受到了西方资产阶级“性解放”、“性自由”思潮的影响，或是因看黄色录像、画报、刊物而受腐蚀，或是受地方犯罪集团的影响，甚至是勾结起来作案。以上的情况反映了：（1）奸情案件占案件总数的比例最高；（2）团伙作案在短期内发生多起，在军区发案史上是少见的，而且都是战士作案，文化偏低，多数是属于落后层；（3）都程度不同的受到腐朽的或不良的文化生活的影响。

二是盗窃案件。盗窃犯罪分子共计67名，约占判刑总人数的26%，其中除3名干部外，其他64名均为战士，而在这些人中，仅驾驶员、保管员、招待员、炊事员、卫生员、文书等就有15名。从发案单位看，属于仓库、农场、招待所、医院的占近一半。从起因看，不同程度的受社会上“向钱看”思潮的影响，一味地追求物质享受。因而他们窃取的钱物大部分在吃喝玩乐方面挥霍掉了。以上情况反映了三个问题：

（1）盗窃犯罪人数占判刑总人数的比例仅次于奸情案件人数，比以往明显的增多，而且绝大多数是战士；（2）分散单位、分散人员犯罪的占多数，他们参加集体生活少，或有组织的开展文化生活的较少；（3）受资产阶级思想意识和生活方式影响较大，因而不但犯罪的人员增多，而且也由过去一般的盗窃点现金、粮票、服装等，转到了盗窃诸如彩电、录音机、照相机，甚至汽车、钢材、锡锭等贵重、高档的物品上来。

仅从以上二类犯罪人员的基本数据初步分析，我们发现了一些规律性的东西，即战士犯罪的占绝大多数，奸情和盗窃犯罪占的比例最大，政治和文化素质低的犯罪最多，受不良文化思想影响而犯罪的较多，文化生活开展不正常的分散单位和人员犯罪的很多。由此不难看出，文化生活与遵纪守法，不是互不搭界，而是有着密切联系的。

人民解放军是个大学校。大学校是青年人的天地。以上的情况分析中也提到了部队犯罪人员中，绝大多数是战士（干部犯罪也多数是年轻干部），也就是说都在20岁左右。因此，这里仅就青年人的一些特征，对二者之间的关系作点探索。

1. 生理上——好动。从生理上看，青年人身体发育处于一个急剧变化，趋于成熟的时期。因此，生机蓬勃，精力旺盛，活动力强，是他们的重要的特征。表现在行动上，就是好唱、好跳、好游玩甚至读小说、看电影，也是喜欢那些激动人心，气魄壮烈的情节和镜头。但对怎样动，却有一个是否重视、如何引导的问题。因而，建立和完善一系列教育、文化、体育、卫生等娱乐设施，经常地开展一些健康愉快、生动活泼、丰富多彩的娱乐活动，形成良好的文化生活环境，这不仅是适应了青年人的生理特点，还可以使他们在紧张的工作、学习后，得到高尚的精神享受，更可以使年轻战士习惯于部队有组织、有规律的生活，使他们感到在这有规律的生活中，自由自在，心情愉快，蓬勃向上。反之，就会觉得受约束、受压抑，精神不振，就会变得心神不定，东游西荡。一旦受外界不良影响，就可能寻衅滋事，违法乱纪，甚至走上犯罪道路。我们部队一些战士打架斗殴、流氓滋事、甚至搞恶作剧造成人员伤、亡等，就属于这种情况。

青年战士的生理特征，还有一个问题要提及的是青年人的身体发育成熟，包括了性的成熟。这个问题，从青年人的固有生理特征和部队性犯罪量较大的情况看，提出来加以探讨还是必要的。青年期也就是青春期，从生理需要来讲，这和动物是一样的，但人是具有社会性的，必须受到社会的种种制约。这种受

制约的性行为方式，就形成了该社会的道德、法律、传统和风俗。还应看到，对性方面的欲求，并不仅仅受本能的生理机制的支配，在很大程度上是受个人意志控制的。这一点是人和动物的根本区别。我们部队的战士都在二十岁左右，为了不使他们在这方面犯错误，就要求我们一方面要加强有关知识的教育，使他们思想和道德成熟起来，另一方面就要开展有益的活动，把他们旺盛的精力引导到工作、学习、娱乐上来。古话说：“人到静时百念生”，他爱动你不让他动，不加引导，就可能想入非非，干出错误的事情来。

2. 心理上——好奇。随着身体的发育和智力的发展，青年人关心的领域越来越广大，感兴趣的事情越来越多。因此，兴趣广泛，好奇猎艳，是他们的一个重要特点。好奇，本身不是坏事。青年人走上社会，面对社会、面对人生，对很多事情感到新鲜、有兴趣，他们通过参加各种活动，多方面的接触，探索和积累生活，从而获得知识，增长才干，培养情操。但任何事物都是有两面性的，如果青年人兴趣广泛得不到培养和引导，好奇变成一味的猎奇，那就很可能把腐朽当成神奇。比如青年人爱看小说、电影、电视等，这也是他们探索生活的方式之一。但由于他们辨别是非的能力还不强，欣赏的水平还不高，那些不好的甚至是黄色的东西，就会对他们产生坏的影响。为什么我们部队有不少战士就因为看了两个黄色录像，甚至一本黄色小说（有的只是手抄本），就被腐蚀而走上了犯罪，就是这个原因。因此，这些黄色的东西，不但不能宣传，而且要坚决制止。但即便是一部好的或较好的小说、电影，里面往往为了暴露黑暗，揭露腐朽而要触及一些黑暗和腐朽的东西，而这些东西对那些理智感和道德感较差的青年人，仍会产生消极的作用。这说明了文艺作品的社会功能及其对观赏者的作用，并非是直接发生的，它要通过观赏者的审美心理起“中介”作用，而那些抽象逻辑思维能力不高、审美心理不完善的青年战士，他们在观赏文艺作品时往往凭靠直观的感觉，他们对艺术的形象感受较强，而对艺术的理性感受较差，有时完全是以作品能否给他们刺激，能否满足他们邪恶的心理，作为取舍的标准。至于作品所揭示的主题，主人翁的特定社会地位、所处的环境和对这种环境的抗争，他们是不想或不理解的。因而作品中所描绘的形象，反映到他们的头脑中被扭曲了，而且往往把这些被歪曲的形象，作为自己仿效的榜样。这就需要重视通过宣传、教育等活动，提高他们的文化素质，树立正确的审美观念和道德情操。具体的方法可以是灵活多样、丰富多彩的。有经验的连队干部，往往就是通过对一本流行书、一部电影的书评、影评活动而不断提高战士的审美能力的。一部坏的小说、电影可以使一个人变坏，甚至走上犯罪，那么一部好的小说、电影，能否使一个人变成英雄呢，没有作过调查，不好说出具体的材料，但六十年代流行的《董存瑞》、《英雄儿女》、《雷锋》等电影、小说，感染、教育了千千万万的青年人，使他们成为英勇顽强、见义勇为、大公无私的一代新人，这却是有目共睹的。近几年放映的《高山下的花环》电影，使人们对前线将士的理解、对现代军人的理解，对什么是爱国主义、革命英雄主义的认识，更具体、具形象，取得了很大的成效，这也足以说明好的文艺作品的重要作用。

3. 思想上——好胜。青年人由于精力旺盛而思想又不够成熟、稳定，因而往往表现为感情热烈，易于激动，逞强好胜，敢说敢为。正可谓“初生牛犊不怕虎”。他们这一特点引导得当，就能发挥出摧枯拉朽、创造奇迹的作用，就可以表现出为真理和正义而一往无前以至不惜献身的热情，做出惊人壮烈的行动。反之，由于青年人思想可塑性大，容易“近墨者黑”，搞得不好，逞强好胜就会变成狂热任性，敢说敢为就会变成胆大妄为，做出一些错事，甚至犯罪，铸成终身憾事，追悔莫及。我们部队近几年来多次发生的流氓斗殴打群架的案件，都是发生在战士的这地区的老乡对另一地区的老乡之间，他们往往为了一点小事，自认为我们这个老乡吃了亏，不能善罢干休，于是就相约几个老乡找另一地区的战士算帐，你来我往，拳脚相加，发展到战斗升级，拿棍动棒。其结果是轻者被行政处分，重者被判了徒刑。这些战士从表面上看是老乡观念严重，其实是其好胜的特点没有引到正路上去，热情成了盲目的狂热，逞强好胜成了哥们义气。因此，有意识地、自觉地把战士的热情、好胜引导到学习、工作、训练、文体活动上去，是十分重要的。而且通过日积月累，潜移默化，使他们逐渐地养成集体主义和树立革命英雄主义，在关键时刻，就能为整个军队和国家争得更大的声誉。

（作者单位：南京军区军事法院）

责任编辑：肖 岚